



童年的马

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
明天出版社

刘玉栋 选评
张炜 著

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家张炜经典短篇名作
名家点评引领孩子感受文学的奇丽意趣

张炜文学名篇少年读本

张炜文学名篇少年读本

刘玉栋／选评
张炜／著

童年的马

明天出版社
MINGTIAN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童年的马 / 张伟著; 刘玉栋选评. — 济南: 明天出版社, 2016.5

(张伟文学名篇少年读本)

ISBN 978-7-5332-8890-7

I. ①童… II. ①张… ②刘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70094号

张伟文学名篇少年读本

童年的马

著者/张伟 选评/刘玉栋

出版人/傅大伟

出版发行/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明天出版社

地址/山东省济南市胜利大街39号

<http://www.sdpress.com.cn> <http://www.tomorrowpub.com>

经销/新华书店

印刷/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次/2016年5月第1版

印次/2016年5月第1次印刷

规格/155毫米×210毫米 32开 7.875印张 124千字

印数/1-25000

ISBN 978-7-5332-8890-7

定价/18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电话: (0531)82098710



阿雅的故事（一）	1
阿雅的故事（二）	17
赶走灰喜鹊	43
鸽子的结局	55
狐狸和酒	69
童年的马	86
有趣的羊	107
小圆和老当子	113
少年故事三篇	137

怀念黑潭中的黑鱼·····	152
三想·····	164
它们·····	192





阿雅的故事（一）

1

那棵大李子树啊，那棵走到天边都无法忘怀的大树啊。

我一想到它就想到了外祖母，它银色的、雾一样的花朵就像外祖母的满头白发。李子树下有一口砖井，外祖母要花上很多时间在井台上洗衣服。她把衣服放在木盆里浸一会儿，然后搓洗、在一块石板上用洗衣槌敲打。那个木槌精致极了，它是一种硬木做成的，光滑得很，手柄上边一点儿、槌子的背面，都雕刻了美丽的花纹。我常常拿着这个棒槌玩。后来我才明白：它虽然是很小的、微不足道的一个器具，却是大户人家才有的东西。有一个时期我曾经用心收集过外祖父的遗物，我发现，只要是从外祖父身边传过来的东西，哪怕只是很不起眼的

一件什么，比如木质书包提系、珠帘坠头之类，也会做得特别讲究。就说这个洗衣槌吧，它的选料和精致简直就是独一无二的，除了在外祖母手边一见，我再未曾于任何地方发现过类似的物件——不过很可惜，如果细讲起来，它还是一件可憎可恶的纪念品。

外祖母头上那个凹痕，就是外祖母的婆婆用这个洗衣槌打成的。当时外祖母血流如注，痛得倒在地上，身边的一大片泥土都给染红了。大家都以为她这回是必死无疑了，十几天吓得大气也不敢出。外祖母多惨哪，她的生命力又多强啊！那时候她长得身子娇小，不停地为主人一家奔忙操劳，平时不多说一句话，是大院里一个最勤劳、最沉默的丫头。外祖父不知什么时候爱上了她，接受了一个下人不声不响瞥过来的目光，两个人偷偷摸摸地好起来——这事的代价就是那狠狠打过来的一木槌……

我恨着那个老女人。我抚摸着外祖母头上的疤痕时，悄悄地洒过眼泪。外祖母给我讲过的故事数也数不清，但最令我难忘的，是那个叫“阿雅”的小兽的故事。

外祖母是一个奇怪的有神论者。当年的有神论者不仅信神，而且还信各种精灵。她说这里的人有一些神秘的传统，这些传统被秘密地遵守，有时一连几代人都信守下来。她说那些极其



精明的、幸运的人家，常常会不动声色地豢养一种宠兽：有的养猴子，有的养笨熊。“我们家呢？”“我们家，”外祖母一边做活一边说，“等你长大了的时候我再告诉你，我们家养什么……”

外祖母说这话的时候样子很神秘。她告诉了我一个朴素的、然而在当时足以令我大惊失色的道理：所有的大户人家，要想获得长久的幸福，一辈又一辈过得富裕、衣食无忧，那就必须暗暗结交一个有特异本领的野物。有些野物总是具备我们人类所没有的神奇本事，比如说，它们能够暗中护佑这户人家无灾无难，辈辈平安；个别本领超群的，还会在这户人家毫不注意的时刻搬来一些东西——粮食布匹，或是林子里好吃的东西……

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，我都没有怀疑过外祖母的话。我把她的话告诉母亲，母亲也十分肯定地点头说：“是的。是这样的。”

外祖母并未指出谁家曾豢养了这种叫阿雅的小兽，只说它长了黄色的皮毛，光亮得像缎子一样；它的尾巴粗粗的，毛儿蓬松；它的鼻梁从脑瓜儿那儿往下拉成一道直线，很尖很尖；小小的鼻孔，尖尖的牙齿，灵活到极点的身躯……如果它腾跃起来，可以把空中飞动的小鸟咬到嘴里。它的两只前爪很短，



但极为灵巧和有力。总之它是一个机灵透顶的家伙。别看它只有一二尺长，像小狗一样，可它的聪明是世上所有动物都比不过的。有一户人家就养了这样的一只小兽，世世辈辈都养，他们称呼它的时候就像发出了一声悄悄的叹息：“阿——呀（雅）——”

阿雅成了这户人家的一个成员。它在这一家里进进出出，大家都装着没有看见，因为事情最好不要挑明了。所有的家庭成员都小心翼翼地提到它，嗓门压得低低，只说一声“阿雅来了”“阿雅走了”。他们把院门木槛下边锯出一个洞，正好能容那个小兽进出。有人一旦问起这个洞来，他们只说那是“猫道”。他们围墙外面有一个大草垛子，下面有一个洞穴，口儿小，里面却十分开阔，铺着软草，那就是阿雅的窝。

这户人家在过年过节的时候都要大摆酒宴，可是他们从来没有忘记在屋角多摆上一份饭菜，那就是给从不轻易露面的那个特殊家庭成员准备的。当家宴散了时，再到屋角去看看，那份饭菜真的被动过了，不过只动过一点点。阿雅并不需要吃这样的盛宴，它有很多自己喜欢的东西可以吃，它不过是为了满足这户人家的一片心意，就随便吃了几口。它热爱自己的主人，早已经离不开它的主人了。

据说，只有交了好运的野物才能找到一户殷实牢靠的人家

收留它。可是它又不需要这户人家做任何事情，不需要他们的庇护，更不需要他们的援助。相反它倒要因此给自己的一生添上永远也没有尽头的劳碌和负担。它要为他们起早贪黑去搬弄东西，去冒险。想想看，它们本来可以在林子里过得多么自由自在，想干点什么就干点什么，可以尽情嬉闹玩耍，不管白天还是黑夜，所有的时间都归自己所有。可是当它从属于某一户人家的时候，这种自由就再也没有了。它们的心要永远牵挂在这一户人家身上了……

2

外祖母讲过这其中的奥秘，她说，那些小动物固执地认为，只有找到了一户人家的阿雅才有最好的报应，它到来世的时候才有可能转生为人。所以只要有机会为一户人家服务，那些小兽大都乐于去做，而且在林子里，在它们那一伙里，从此就成为极受尊敬的一种动物。它们一个个既遭受嫉妒又领受羡慕，到哪里大伙儿都尾随着，用钦敬的目光望着它们；它们伏在地上解洩的时候，大伙儿也要站在一边观看；它们爬过的树，大家都要试着爬一爬；它们去过的地方，大家也都要去打个滚儿才舒服。

外祖母说，那时候所有的大户人家都有自己的秘密，但千万不要去问他们，因为知道底细的人很少。人们都普遍认为他们是靠自己的智慧、自己的双手才挣来了万贯家财的。实际上啊，那是因为他们暗地里交往了一个神通广大的野物，这样才能让他们不至于坐吃山空，一辈又一辈富得流油。外祖母说：“交往任何野物都不如交往一只阿雅，它有多么聪灵、多么忠诚啊。”有一个大户人家就交往了一只阿雅，当这家的老祖宗知道自己将不久于人世的时候，就特意到阿雅的洞穴边上祷告了半天。他说自己是个善良的人，他的后一代也是善良的人，为了不让家道衰落，他求阿雅千万帮衬他的儿孙们，他们一代一代都忘不了它的恩情。就这样，老祖宗含着眼泪告别了小兽，不久也就死去了。谁都知道阿雅是个重信义的生灵，老祖宗将死的那一刻，人们都眼看着一个飘飘的少女样的影儿来到床前，它把芬芳的小嘴凑过来吻遍了老人。它吻过他的额头，又捧起他那双枯黄的手贴在脸上。人们睁大眼睛，却是一片迷离，什么也看不清楚，只听到咿咿的亲嘴声。老人就在这快活的安慰中告别了人世。就在他死去的那一刻，全家人都听到一阵哀哀的恸哭。这哭声在床边旋转着，升上屋梁，很久才飘向窗子，然后消逝在远处。大家都知道这是谁在哭。

老祖宗走了，这个大户人家的另一个时代开始了。他的儿

孙们，就像他们的老祖宗做过的那样，每天晚上在窗台放一个瓷碗，里面盛了半碗清水。他们都习惯了，也都知道，在半夜时分，将有一个小兽从很远很远噙来一颗金粒，将其吐在碗里。那时候所有人都要装作什么也不知道，只安静地睡自己的觉，不准起来偷看，更不准打扰……

阿雅具有一种超凡的本领，它能够一口气跑到南山，在大山里找到常人辨认不出的金粒，然后再在天亮之前赶回来，把它吐到那个水碗里。黎明时分，这户人家年龄最大的人要早早起来，他的第一件事就是去查看碗里的清水。如果有一颗金亮的小颗粒，他就高兴得手舞足蹈。当然有时候阿雅奔波一夜，最后还是找不到那颗金粒，可它的肚子已经饿极了，就不得不去搜寻一点儿东西吃，这样才能支撑着疲惫的身子奔回来。





它在这条路上不知奔波了多少年，在这些年里它所寻觅的范围越来越大，路也越跑越远。一开始只在周围的河汉里，后来就要向南，奔向那一座座高山了。它已经为这户人家采了一辈子金粒，所有的山溪沟坎差不多都寻遍了，如今不得不跑向更远更远的地方。但是在天亮时分如果还跑不回来，那也只得放弃这一次收获了。因为这是它的规矩：必须在太阳公公露出地面的那一刻，把一切事情全都做好。它有时沿着河畔往大海的方向跑——那里没有黄色的金粒，可是它惊喜地发现，那里有被河水冲刷出的白色金粒。在它眼里白金粒比黄金粒更为宝贵，于是它就噙着回来了。

可惜这户人家的后代只认识黄金。他们认为如今落进水中的只是一些银白的沙石罢了。第一天早上，当那个人洗了手脸到窗前去端水碗时，他发现了这颗白金后大失所望，一气之下把它泼到了地上。这一次他有点隐隐的惧怕，预感到有什么不祥的事情要发生。接连两天，水碗里都只是一颗白金粒，他同样愤愤地把它泼掉了。

最后这户人家终于骂了起来。他们认为阿雅变心了，或许是被另一户人家收买了去，这会儿在存心嘲笑他们、糟蹋他们。开始的时候，主人在阿雅的洞穴那儿祷告，再到后来就是威吓。他说：“我们供养了你一辈子，想不到你这么坏，这么没有廉

耻，如果再这样下去，我们就废了你的洞穴。你回到林子里、回到你那个半路做下手脚的新主子那里去吧。”

他这样说的時候，听到洞穴里传来了一阵泣哭。可他无动于衷，跺着脚，连连吐着说：“呸，呸，有脸哭哩。”

第二天早晨，他到窗外去端那个水碗，发现里面空空的什么也没有了。

隔了一天，他再去看水碗，发现清水里又一次有了那个银白闪亮的东西。他骂着，狠狠地把它泼到地上。这一天，这户人家的主人把全家老少都叫到一个角落里，互相使个眼色，然后提着铁锹，拿着木棒，悄悄地向屋子西面的草垛子围过去。那个草垛子是他们先人特意为小兽搭起来的，为了便于它挖穴做窝。可是这会儿他们恨不能把那个草垛子点燃，让烈火把那个负心的东西烤焦，只是因为怕燃着大宅才没有那样做。他们想把它从洞穴里捉住——根据大户人家自己的原则，那个野物一旦变了心，就必须想办法把它铲除，不然的话会留下后患：它会把全部技能和心智都用到另一户人家，让他人暴富；或者它在一怒之下把这户人家所有的宝贵东西一点一点搬空。野物都有过人之处，说不定它还会使他们处处都不顺心，让媳妇生出一个怪胎，让孙子得个怪病，诸如此类。他们怀着既恐惧又仇恨的心情把那个草垛子包围起来。有人拿出一面小网，迅速



地蒙住了洞口，接着就是用烟熏，用棍子捅。奇怪的是里面一点儿动静都没有。后来他们干脆用锨挖起来。洞穴全部挖开了，那是一个长长的曲折的洞穴，最里面是圆圆的一个大窝，铺了细细的茸草。

阿雅跑了，这个狡猾的东西早就听到了风声，它跑了。

接着一连几个夜晚，他们都听到一个小姑娘在四周的林子里泣哭。他们听到了，心里什么都明白，恨恨地说：“哭去吧，你个不要脸的东西，没有人可怜你。”

阿雅一夜一夜不能安睡，它哭哇哭哇，整个林子都笼罩在它的哭声里。这户人家只是恨着它，他们怎么能知道，当它失去了自己的主人时，双重的灾难就降临到它的身上了。一是它有巨大的委屈不能吐露，因为它没有一种语言可以和人沟通。它简直悲哀欲绝，恨不得把自己身上的毛全部揪光。它有时一口气爬上一棵很高的大树，又猛地跳下来，想用这个办法来消解心头的愤懑。更大的不幸是，四周的伙伴们都开始嘲弄它，往它身上吐口水，说：“再也不用神气了，小贱皮东西。”它们骂它，往它身上扔土块，有一次还把一只死去的小老鼠扔到了它的鼻梁上。它忍受着一切，无心反抗，只长久地坐在那里望着西方落日。每到了太阳落下去的时候，它身上都有一股冲动，因为往常它都是在这个时辰奔向南山，奔向河口，去那里

搜寻一天的喜悦，再把收获小心愉快地投放到那个洁净的水碗里。可这会儿它不能去了。它千辛万苦寻来、含在口中的白色金粒吐给谁呢？它不愿背叛这户人家，永远也不。它想起了与这户人家久远的友谊，想起了他们相处的欢愉和幸福，想起了它对老祖宗曾经发过的誓言：永远也不背叛他们。可是从今以后它再做些什么呢？最悲伤的莫过于这个时刻了。在往日的劳碌中它过得多么快活，简直什么都可以忘掉，它享受了整个林子的尊敬，它的愉快和甜蜜连星星也会忌妒……它痛苦，犹豫，最后发现只有从事往日的劳动才能免除一切不幸和懊恼。于是它重新奔向了高山大河，重新噙起了白金粒。

刚开始它还想找到那种令主人痴迷的黄色金粒，可它寻了一生，早已把遍地黄金寻个干净，真的再也找不到一粒了。它只得小心翼翼地噙着那颗白金粒，踏上了熟悉的归路。它又要迈进那户人家的门槛了，可是刚刚走近，就发现留给它的那个通路已经被罩上了一张险恶的网。它身上像被烙铁烙了一样剧烈一抖，赶紧退回来。多么冒失啊！如果一不小心闯进去，就会被网上的暗扣给死死缚住。怎么办呢？它蹿上院墙，又小心地溜下来，然后跃上窗户——那个水碗还在。这一回它聪明了几分，先仔细观察。它发现水碗的下面、离水碗不远处，被隐下了什么可疑的东西。那个东西它从来也没有看到过。它借着